附件2

**安徽扬子职业技术学院 重点专业建设方案（试行）**

院党政各部门、各系（部）：

开展校级品牌、重点专业建设，是优化我校专业结构，推进教学改革，加强内涵建设，提高人才培养质量，提高学院竞争力的重要举措。为了进一步贯彻、落实教育部和省教育厅关于高职院校特色专业建设工作的文件精神，经研究，决定启动校级重点专业建设工作。

一、建设思路和目标

结合芜湖市地方支柱产业和特色产业等经济社会发展对高素质应用型人才的迫切需求，按照理念先进、思路清晰、适应市场、打造品牌的建设思路，紧密结合学校应用型人才培养的目标定位，用3-5年时间，建设3-5个具有鲜明特色和较高社会声誉、对专业建设和教学改革起到示范和带动作用的校级优势特色专业。通过建设，使这些专业在办学条件、师资力量、人才培养模式、教学内容与课程体系、教学方法与手段、教学管理、人才培养质量方面形成优势和特色。

二、建设内容

（一）在创新人才培养机制和培养模式方面凝练特色

积极探索多方协同育人机制，充分发挥产学研在人才培养中的协同作用；倡导人才培养模式的多样化，建立吸收用人单位参与方案研究制定的有效机制，使人才培养方案科学化、合理化，努力为区域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培养高素质应用型人才。

（二）在课程建设与改革方面凝练特色

1.紧紧围绕教育目标，根据相关产业和领域的新发展、新要求，加强课程体系、教学内容、教材、教学方法和手段等方面的改革与建设。

2.根据学校办学定位和专业建设目标，吸收用人单位人员参与课程研究、设计开发，合理确定基础课程与专业课程、必修课程与选修课程、理论教学与实践教学的比例，形成结构合理、特色鲜明的课程体系。

3.深入研究社会发展需求和行业发展需求对人才所应具备的知识、能力、素质结构要求和学科发展的需要，积极开发反映社会需求和发展的新课程。将行业与产业发展形成的新知识、新成果、新技术引入教学内容，推动课堂教学变革，拓展学生的学习空间，努力打造“金课”，着力减少课程间教学内容简单重复问题。

（三）在实验实践教学建设与改革方面凝练特色

1.改革创新实验教学内容和实验教学方法，建立基础性实验、综合性实验、创新性实验、研究性实验等多种实验构成的实验教学体系。

2.加强实验室建设，改善实验教学条件和环境，充分利用现代信息技术手段，积极申报省级虚拟仿真实验建设项目，提高实验教学整体水平。

3.积极开展实习实训、社会实践、“互联网+”创新创业大赛项目，推进学生赴企业或校企联合实验室参加研发项目与毕业设计，增加大学生接触社会的机会，提升育人水平，增强服务社会的能力。

（四）在构建“双师型”师资队伍建设方面凝练特色

1.促进观念转变，切实推进“双师型”队伍建设，落实教师实践锻炼计划，提高教师实践应用能力。

2.探索学校与社会联合培养教师的新途径。积极推动专业教师到相关产业领域开展产学研合作研究，同时聘请相关行业的优秀专家、资深人员到本专业兼职授课，形成交流培训、合作讲学、兼职任教等形式多样的教师成长机制，建设一支熟悉社会需求、教学经验丰富、结构合理、专兼职结合的高水平教师队伍。

（五）在创新教育教学管理模式方面凝练特色

创新管理模式，提高管理效率是提升人才培养质量的重要保证。积极探索激励教师好好教和激励学生好好学的制度体系，推进对教师评价制度和学生评价制度的改革，增强服务体系建设。

三、建设举措及经费支持

（一）特色专业建设实行专业负责人负责制，专业负责人负责主持拟定专业建设目标、制定专业建设规划，落实专业建设方案，对照特色专业建设任务要求和验收标准，加强师资、课程、教材、实验实习实训基地建设，深化教学内容、课程体系和人才培养模式改革，落实责任，强化管理，保证达到专业建设的预期目标。

（二）学校对立项的校级特色专业，分期投入专项经费进行资助建设，建设周期为3年。

（三）重点专业的检查和验收。学校将加强对重点专业的监督和检查，各二级学院要加大支持和管理力度，充分调动参与专业建设的教师积极性，为特色专业建设创造良好的环境。

重点专业建设完成建设目标任务后，由所在二级学院向学校提出书面申请，并对申请验收专业的建设、改革情况进行全面总结，提交自评报告。学校组织校内外专家对申请验收的专业进行实地考察，进行验收。对于验收不合格的专业，学校将限期整改，整改合格的专业再划拨最后一年的专项建设经费。

四、遴选程序

（一）系部组织申报。各系部根据学校有关文件和通知要求，择优推荐上报。

（二）学校组织专家评选。学校根据各学院推荐上报情况并依据建设标准和建设任务要求组织专家进行评选，确定校级重点专业建设名单。

（四）审批公布。公示结束后，经学校领导审批，正是发文公布评审结果。

（五）省级及以上重点专业的申报从校级特色专业中择优上报。

五、附则

本方案自发文之日起实施，由教务处负责解释。